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陈清州先生通知，获悉陈清州先生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进行了股份补充质押交易；同时，为有效降低股票质押比例，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投”）与陈清州先生协商并达成一致，高新投拟向陈清州先生提供借款4.3亿元，资金用途将用于定向归还其在部分券商（包括中信证券）的全部股票质押融资，目前，该借款已通过高新投的审批，正在办理相关协议签署及委托放款手续。

关于本次股份补充质押交易的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股份补充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陈清州	是	735	0.77%	0.40%	否	是	2019年3月11日	2021年3月11日	中信证券	补充质押

注：上述质押到期后，陈清州先生与中信证券正在积极协商相关的还款。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	持股	持股	本次质	本次质	占其	占公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	----	----	-----	-----	----	----	---------	---------

名称	数量 (股)	比例	押前质 押股份 数量	押后质 押股份 数量	所持 股份 比例	司总 股本 比例	已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占已 质押 股份 比例	未质押 股份限 售和冻 结数量	占未 质押 股份 比例
陈清州	948,803, 357	51.58 %	656,291, 752	663,641, 752	69.95 %	36.08 %	586,641, 752	88.40 %	124,960, 766	43.82 %
翁丽敏	17,600,0 00	0.96 %	11,440,0 00	11,440,0 00	65%	0.62 %	0	0.00 %	0	0.00 %
合计	966,403, 357	52.53 %	667,731, 752	675,081, 752	69.86 %	36.70 %	586,641, 752	86.90 %	124,960, 766	42.89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1) 控股股东本次补充股份质押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无关。

(2) 为有效降低股票质押比例，高新投与陈清州先生协商并达成一致，高新投拟向陈清州先生提供借款 4.3 亿元，资金用途将用于定向归还其在部分券商（包括中信证券）的全部股票质押融资，归还后陈清州先生的整体股票质押率将有所下降，降低后的质押比例具体以后续公告为准。目前，陈清州先生的股票质押风险可控，暂不存在平仓风险。

(3)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540,481,752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5.93%，占公司总股本的 29.38%，对应融资余额为 136,864.81 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 643,081,752 万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66.54%，占公司总股本的 34.96%，对应融资余额为 166,714.81 万元。

(4) 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5) 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补充质押委托书。

特此公告。



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0日